

证券代码：834428

证券简称：蓝孚高能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全资子公司蓝孚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将部分办公区与部分车间出租给关联方山东辐岳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并收取租金以及水电费等相关费用。	440,000.00	407,254.26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宁新端蓝孚高能物理技术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承租	1,970,000.00	296,362.90	该全资子公司系公司 2024 年收购并于 2024 年 9 月纳入合并范围，

	关联方济宁骏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相关厂房并支付水电费等相关费用			因收购导致该交易成为关联交易
其他	司全资子公司济宁新端蓝孚高能物理技术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与山东中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服务合同，借调相关人员并支付服务费。	400,000.00	64,915.21	该签字子公司系公司2024 年收购并于 2024 年 9 月纳入合并范围，因收购导致该交易成为关联交易
合计	-	2,810,000.00	768,532.37	-

（二） 基本情况

1、山东辐岳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蓝孚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36.00%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蓝孚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将 3 车间约 678 平方米和 2 车间约 465 平方米出租给山东辐岳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并收取租金。预计发生租金、水电费等其他费用金额约 44 万元。

2、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苗翠波系济宁骏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张铁岩是济宁骏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股东。

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宁新端蓝孚高能物理技术有限公司（承租方）因经营需要拟与济宁骏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租赁标的物为济宁骏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680 平方米的厂房，租金 0.315 元/平米/天。预计发生租金 87 万元，用电预计 120 万千瓦时，电费 108 万元，水费及其他杂费预计 2 万元，上述交易金额总计为 197 万元。

3、苗翠波与山东中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构成的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宁新端蓝孚高能物理技术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拟与山东中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服务合同。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济宁新端蓝孚高能物理技术有限公司向山东中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借调相关人员，借调人数为 10-15 人/班次，具体人数由济宁公司根据自身需求提出申请，由中泽环保确认后确定。借调人员按照 55 元/人/班次的标准进行结算，一个班次为 8 小时。全年预计发生服务费 40 万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1、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二）》，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苗翠波、张铁岩回避表决。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二）》，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三）》，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苗翠波回避表决。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亦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价格公允。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蓝孚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下称“蓝孚医疗”）与山东辐岳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山东辐岳”）于 2022 年 6 月 8 日签订《厂房租赁协议》，将 3 号车间租赁给山东辐岳，租赁期限 5 年； 将于审议通过后签订《厂房租赁协议》，将 2 号车间租赁给山东辐岳，租赁期限 1 年。

2、济宁新端蓝孚高能物理技术有限公司（承租方）与济宁骏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标的为7680平方米的相关厂房，租赁期限10年。

3、济宁新端蓝孚高能物理技术有限公司将与山东中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服务合同，济宁新端蓝孚高能物理技术有限公司向山东中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借调相关人员，借调人数为10-15人/班次，具体人数由济宁公司根据自身需求提出申请，由中泽环保确认后确定。借调人员按照55元/人/班次的标准进行结算，一个班次为8小时。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2025年度必要的经营计划安排，符合公司经营业务和市场竞争的实际需要，是合理和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